

財團法人中央廣播電臺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財團法人中央廣播電臺(簡稱央廣)114 年度預算案總收入 5 億 4,796 萬 1 千元、總支出 6 億 8,271 萬 9 千元，收支相抵後短絀 1 億 3,475 萬 8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案短絀 1 億 3,862 萬 3 千元減少短絀 386 萬 5 千元(減幅 2.79%)。謹就央廣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三、鹿港分臺土地及建物閒置逾 5 年，允宜積極辦理返還國有財產署事宜，俾利後續國有資產之運用

央廣 114 年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計帳面金額為 17 億 5,634 萬 9 千元，其中臺本部、廣播文資組、4 個分臺及 8 個微波站之土地總面積計 98 萬 7,893 平方公尺，以鹿港分臺面積 35 萬 9,210 平方公尺(詳表 1)占全部分臺及微波站面積之 36.36%，係面積規模最大之分臺。

央廣 113 年 7 月底，閒置之分臺及微波站包括鹿港分臺及壽山、竹子山 2 個微波站，其中壽山及竹子山 2 個微波站因類比微波系統改為數位傳輸微波系統而自 94 年 3 月閒置迄今，規劃保留未來作為 FM 發射站設立點；至鹿港分臺因 105 年 9 月梅姬颱風來襲，致天線鐵塔斷落受損，喪失播音功能，自 108 年 5 月起閒置。按央廣捐助章程第 8 條規定¹，其受贈國有土地無需使用時，應返還原捐贈單位，不得任意處分；該電臺於 107 年啟動鹿港分臺土地返還國產署程序，同年 12 月彰化縣政府公告該分臺暨周遭廣播設施地景登錄為文化景觀，惟因分臺機房及宿舍區屋況欠佳，並有傾倒之虞，天線區鐵塔鏽蝕嚴重，更有坍塌危險，爰未開放民眾參觀。詢據央廣說明略以，原規劃鹿港分臺作為台灣之音廣播

¹ 財團法人中央廣播電臺捐助章程第 8 條規定：「本臺下列財產之購(建)置及處分，應經董事會核定，並呈報主管機關同意。惟接受捐贈之國有土地，不需使用時，應歸還原捐贈單位，不得任意處分：一、土地及建築物。二、重大固定資產。」

園區，惟需時9年，所需經費至少7億元，尚非央廣現況可執行，爰業經董事會決議，於113年報請文化部轉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辦理土地返還作業中。

綜上，鹿港分臺為央廣面積規模最大之分臺，自108年度閒置迄今已5年餘，目前已啟動土地返還國有財產署事宜，允宜積極辦理，俾利後續國有資產之運用。

表1 迄113年8月底央廣電臺、分臺及微波站面積及使用情形概況表

單位：平方公尺

單位別	地點	面積	使用情形
臺本部	台北市	5,985	負責本臺各項行政管理與節目製作傳送
廣播文資組	嘉義縣	67,715	國家廣播文物館及播音使用
口湖分臺	雲林縣	236,566	播音使用
淡水分臺	新北市	88,198	播音使用
褒忠分臺	雲林縣	215,600	播音使用
圓山微波站	台北市	2,378	節目傳送及合作業務
陽明山微波站	台北市	641	節目傳送及合作業務
老湖口微波站	新竹縣	2,922	節目傳送及合作業務
火炎山微波站	苗栗縣	3,229	節目傳送及合作業務
白沙屯微波站	苗栗縣	4,259	節目傳送及合作業務
枕頭山微波站	台南市	1,158	節目傳送及合作業務
鹿港分臺	彰化縣	359,210	自108年5月閒置
壽山微波站	高雄市	32	自94年3月閒置
竹子山微波站	台北市	0	自94年3月閒置
合計		987,893	

資料來源：整理自央廣提供資料。